

## 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纪检专项业务活动经费			项目金额	1380000	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实施单位	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720000.00	1380000.00	1320974.36	10	0.96	9.6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720000.00	1380000.00	1320974.36	—	0.96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：提高办公效率，为纪检监察工作保驾护航；目标2：完成年度干部培训任务，提升整个干部队伍的履职能力，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“纪律部队”。			通过项目实施，顺利完成干部队伍的培训工作，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，提升了干部队伍的业务能力。政务系统运行安全有效，各项日常办公需求得到充分响应，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后期保障。	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业务培训次数	≥25次	32次	5.0	5.0	
			法律咨询意见采纳率	≥97%	100%	4.5	4.5	
			信息安全检查次数	≥3次	4次	4.5	4.5	
		质量指标	定期对信息系统安全性进行监测、对漏洞及时进行修补	100%	100%	6.0	6.0	
			培训覆盖率	≥60%	≥60%	6.0	6.0	
		时效指标	信息安全服务延误率	0	0	12.0	12.0	
	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7%	96%	12.0	11.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设施设备正常运转	正常	正常	20.0	20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工作人员满意度	比较满意	比较满意	20.0	20.0		
总分					100	98.6	—	

##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办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10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00000.00	100000.00	80027.13	10	0.80	8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00000.00	100000.00	80027.13	—	0.80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2021年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办工作经费项目，初步搭建一体推进“三不”体制机制框架，初步形成一体推进“三不”工作机制，“三不”一体推进、同向发力有效机制逐步完善。				已初步搭建了一体推进“三不”体制机制框架，初步形成了一体推进“三不”工作机制，逐步完善了“三不”一体推进、同向发力有效机制。完成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工作报告及领导交办重点材料10篇，并编印“三不”一体推进专刊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工作报告及领导交办重点材料	10篇	10篇	8.0	8	
			编印“三不”一体推进专刊	≥90%	100%	8.0	8	
		质量指标	重点材料领导评审通过率	≥90%	100%	10.0	10	
		时效指标	完成材料及时性	及时	及时	8.0	8	
			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工作宣传报道及时性	及时	及时	8.0	8	
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5%	80%	8.0	6.8	受客观环境影响，导致支付率偏低；将加强支出绩效培训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光明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	进一步加强	进一步加强	20.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	≥90%	100%	20.0	20		
总分					100	96.8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课题研究经费			项目金额	1000900	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实施单位	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500000.00	1000900.00	1000890.00	10	1.00	10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00000.00	1000900.00	1000890.00	—	1.00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2021年“三不”一体推进办工作经费-日常办公经费项目，初步搭建一体推进“三不”体制机制框架，初步形成一体推进“三不”工作机制，“三不”一体推进、同向发力有效机制逐步完善。			已初步搭建了一体推进“三不”体制机制框架，初步形成了一体推进“三不”工作机制，逐步完善了“三不”一体推进、同向发力有效机制。完成《企业廉洁合规体系建设标准化指引》《“三不”一体监督系统廉政风险分析指标优化》等课题研究。	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委托联合外单位开展课题研究	4期	4期	12.5	12.5	
		质量指标	课题研究结题评审通过率	≥90%	100%	12.5	12.5	
		时效指标	委托联合外单位开展调研时间	2021年4月至2021年11月	按期完成	12.5	12.5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	12.5	12.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光明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	进一步加强	进一步加强	20.0	20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党风廉政建设满	≥90%	100%	20.0	20.0		
总分					100	100	—	

##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智慧廉政经费				项目金额	9425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000000.00	942500.00	942500.00	10	1.00	10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000000.00	942500.00	942500.00	—	1.00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围绕纠治“四风”，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体制机制，推动光明区纪委监委在全面从严治党、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精神，提升管理工作水平和信息化工作水平，同时推动建设监督子系统。				围绕纠治“四风”，初步构建了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体制机制，提升了管理工作水平和信息化工作水平，同时建设了“三不”一体监督系统。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监督系统个数	≥1个	1个	12.5	12.5	
		质量指标	系统验收达标率	100%	100%	12.5	12.5	
		时效指标	系统建设完成时间	2021年12月前	2021年12月前	12.5	12.5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	94.25%	12.5	12.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有助于促进跨部门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	有效实现	有效实现	20.0	20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员工对系统运行的满意度	≥90%	100%	20.0	20.0		
总分					100	100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党风政风监督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31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600000.00	310000.00	302630.28	10	0.98	9.8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00000.00	310000.00	302630.28	—	0.98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经费开支的年度完成率达100%；全年常态化开展暗访工作，制作暗访片；扎实做好作风建设、监督执纪问责工作，推动我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，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。				经费开支的年度完成率达98%；全年常态化开展暗访工作；扎实做好作风建设、监督执纪问责工作，推动我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，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。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明察暗访工作	100人次	100人次	5.0	5.0	
			开展各街道督导检查	1-2次	2次	5.0	5.0	
		质量指标	暗访工作完成率	100%	100%	5.0	5.0	
			“四风”监督子系统运行稳定度	100%	100%	5.0	5.0	
		时效指标	暗访工作组织及时性	及时	及时	5.0	5.0	
			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及时性	及时	及时	5.0	5.0	
			“四风”监督子系统定期维护、更新	及时	及时	5.0	5.0	
	成本指标	年度支出执行率	≥95%	98%	15.0	15.0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净化营商环境，推动效益提升	提升	提升	10.0	10.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以发现问题为目标，督促各单位加强作风建设、党风建设，提高作风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意识。严肃查处涉黑涉恶和“保护伞”问题，营造高压态势	良好	良好	10.0	10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面向全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，营造风清气正环境	及时	及时	10.0	10.0	
		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满意度	比较满意	比较满意	10.0	10.0	
总分					100	99.8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纪检监察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40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400000.00	400000.00	378469.28	10	0.95	9.5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00000.00	400000.00	378469.28	—	0.95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目标1：提升审查调查干部综合业务能力，强化办案队伍建设，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纪检干部；目标2：做好审查调查过程中的后勤保障工作，保障办案质量；目标3：保障纪检监察室日常办公需求，提升办案工作质量；目标4：提高审查调查科技水平，创新办案方式方法，提升办案工作质量。</p>				<p>2021年，纪检监察室在市、区纪委监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，坚定不移惩治腐败，忠诚履职、勇于担当，真抓实干，高质量开展审查调查各项工作，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保障。</p>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纪律审查及监察调查工作完成率	100%	100%	10.0	10	
		质量指标	履行职责情况	合法合规	合法合规	10.0	10	
			退查率	≤30%	≤30%	10.0	10	
		时效指标	严格执行纪律审查初核、立案、审查等节点的规定时限处置的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成本指标	支出达标率	≥98%	94.60%	10.0	9.5	受疫情因素影响，无法大规模开展外围摸排、谈话等工作，导致预算支出率未达标。下一年将加大案件审查调查力度，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计划，及时有效的支出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人民群众经济损失	有效减少	有效减少	13.3	13.3	
		社会效益指标	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，认真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各类问题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	良好	良好	13.3	13.3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对审查调查工作的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3.4	13.4	
总分						100	99	—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案件审理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60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00000.00	200000.00	198016.56	10	0.99	9.9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00000.00	200000.00	198016.56	—	0.99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。目标2：保质保量完成审理工作。目标3：切实提高纪检监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。				2021年，光明区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在区纪委监委的领导下，在上级案件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区纪委全会精神，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依规依纪依法审理案件。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案件审理工作数量	≥50件	198件	15.0	15	移送审理的案件数量大于年初预期，案件完成数量大幅增加。
		质量指标	案件完成审理率	100%	100%	15.0	15	
		时效指标	案件审理室工作及时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5%	99%	10.0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	良好	良好	20.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被审查调查人对审理工作结果的满意度	≥90%	≥90%	20.0	19		
总分					100	98.9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纪检监察信访工作经费			项目金额	170000	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实施单位	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70000.00	170000.00	169444.65	10	1.00	10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70000.00	170000.00	169444.65	—	1.00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年度经费支出完成率达98%以上，发放信访举报宣传册等宣传资料，及时开展“信访举报宣传周活动”，信访举报宣传册在全区覆盖，畅通群众信访举报渠道，通过开展信访宣传活动，引导群众如实、有序、有效反映问题，提高信访举报线索质量。			年度经费支出完成率达99.7%，发放信访举报宣传册等宣传资料，及时开展“信访举报宣传周活动”，信访举报宣传册在全区覆盖，畅通群众信访举报渠道，通过开展信访宣传活动，引导群众如实、有序、有效反映问题，提高信访举报线索质量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信访举报宣传册	≥5000本	≥5000本	20.0	20	
		质量指标	全区信访举报宣传册覆盖范围	100%	100%	10.0	10	
		时效指标	信访举报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9%	99.7%	10.0	9.7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畅通群众信访举报渠道	良好	良好	20.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信访举报宣传活动群众满意度	≥95%	≥95%	20.0	20		
总分					100	99.7	—	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派驻纪检监察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15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50000.00	150000.00	130100.00	10	0.87	8.7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0000.00	150000.00	130100.00	—	0.87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目标1：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提升有关人员业务水平，按方案规定时限内完成派驻工作培训。目标2：履行职责：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、监督调查处置这两项职责，具体按照实际发现的数量处理，办案工作在规定的时限内办结。目标3：加强廉政宣传教育，扎实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。</p>				<p>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参加驻在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。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，依照宪法和监察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，严格办案纪律提升案件质量。主动约谈驻在部门领导班子成员、重点岗位人员，及时掌握思想政治动态，构筑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。</p>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处理问题线索案件数	≥10宗	27宗	5.0	5	偏差原因：因2021年全年接收线索数量共33件，交办线索数量较2020年有所增加；改进措施：将进一步加强经费管理，依规使用资金。
			立案数	≥4宗	14宗	5.0	5	
			查处违纪违法人数	≥4人	14人	5.0	5	
		质量指标	驻在单位覆盖率	100%	100%	10.0	10	
		时效指标	办案工作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办结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	87%	15.0	12	因疫情影响，下半年纪检专干跟班学习计划调整，改为分发业务学习材料、线上指导学习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人民群众经济损失	有效减少	有效减少	10.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查处基层的微腐败，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，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	有效完成	有效完成	10.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驻在单位满意度	100%	100%	20.0	20		
总分					100	95.7	—	

##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巡察专项业务活动经费				项目金额	696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600000.00	696000.00	645512.09	10	0.93	9.3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600000.00	696000.00	645512.09	—	0.93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: 提升巡察干部业务水平, 提高精准发现问题能力, 圆满完成巡察工作任务; 目标2: 提升发现问题的针对性, 推动“巡审结合”; 目标3: 保障巡察办和巡察组日常工作, 提高巡察工作质量; 目标4: 保障区内巡察组的就餐, 提高巡察工作质量; 目标5: 保障交叉巡察组的住宿、就餐等, 提高巡察工作质量; 目标6: 提升巡察干部业务能力, 保障巡察办和巡察组日常办公, 保障巡察工作工作质量。				1. 组织巡察业务培训, 提升巡察干部业务水平, 提高精准发现问题能力; 2. 开展区委第七轮巡察, 圆满完成巡察工作任务; 3. 巡察与审计巡前、巡中、巡后紧密结合, 提升发现问题的针对性; 4. 巡察办积极协调保障巡察组办公、就餐等后勤工作, 有效提高巡察工作质量。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巡察工作次数 (开展区内巡察, 并参加市委巡察办交办交叉巡察)	1次	1次	10.0	9.0	因市委巡察工作安排, 未开展区级交叉巡察
			开展巡察业务培训次数	2次	2次	10.0	10.0	
		质量指标	巡察组巡察覆盖率	100%	100%	10.0	10.0	
			时效指标	巡察组进驻及时性	及时	及时	5.0	5.0
		巡察整改及时性		及时	及时	10.0	10.0	
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	5.0	5.0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督促各级党组织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	有效督促	有效督促	20.0	20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指标		被巡察单位投诉率	0	0	20.0	20.0		
总分					100	98.3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廉政中心工作经费			项目金额	150000	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实施单位	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50000.00	150000.00	136105.10	10	0.91	9.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0000.00	150000.00	136105.10	—	0.91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政府绩效考核各项指标任务，积极推进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运用，促进行政效率，提升本单位履职能力。			按要求开展专题调研工作，认真履行以文辅政职能职责，依托宣传载体，助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，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切实将“两个维护”贯彻落实到光明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。	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重要文稿起草撰写数	≥40篇	42篇	15.0	15	
		质量指标	政务网站发布内容达标率	≥90%	≥90%	15.0	15	
		时效指标	完成重要文稿起草撰写的时效性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	10.0	9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.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党风廉政建设	进一步增强	进一步增强	20.0	12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.0	0	
满意度指标		网站建设与管理满意度	≥90%	≥90%	20.0	12		
总分					100	82.1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宣教及预防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189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050000.00	1890000.00	1862261.38	10	0.99	9.9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050000.00	1890000.00	1862261.38	—	0.99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一是做好党风廉政宣传工作，“廉明号”微信公众号保持及时更新；二是通过在相关主流媒体开设专栏，开展纪律教育月学习月活动、警示教育及微信公众号运维等工作，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，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。				截至目前在各类报刊杂志、网站，及新媒体平台累计发表宣传稿件234余篇。举办全区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，全区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以及基层社区书记530余人上教育培训课。制作播放警示教育片。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全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 训班次次数	1次	1次	5.0	5	
			区纪委监委微信公众号“廉明 号”发布信息数	≥60条	65条	10.0	10	
			拍摄警示教育片	1部	1部	5.0	5	
		质量指标	全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 覆盖率	≥60%	≥60%	10.0	10	
		时效指标	按时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及举 办全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 训班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	成本指标	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成本	≥22万元	≥22万元	10.0	1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营造风清气正环境，提高崇廉 拒腐意识	进一步加强	进一步加强	20.0	19.1	全区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时有发生。改进措施：对党员干部的廉政宣传教育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		满意度指标	舆情应对及处理满意度	≥90%	≥90%	20.0	20	
	总分					100	99	—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廉政保障服务工作经费				项目金额	7360000		
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机关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8160000.00	7360000.00	7283090.73	10	0.99	9.9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8160000.00	7360000.00	7283090.73	—	0.99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0.00	—	
年度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目标1：为廉政基地的工程设施提供更整洁的办公环境和安全保障。目标2：为更好的工作氛围而创造一个干净、整洁、绿色的办公环境。目标3：促进基地健全完善安全的工作设施，更好的保护办案资料及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，严格把关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，为办案提供安全、干净的环境设施。目标4：为满足不断扩增人员的食宿和工作需求，以及新办公楼的内部装修，铺设改道及扩容线路等装修设施，确保具备基本的工作条件。目标5：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作为执纪审查执行者在案件、安全等工作方面的执行能力，更好的为工作人员提供后勤保障服务；为全委工作人员的工作提供坚实的物资需求。</p>				<p>目标1：基本完成。为新办公场所办案区工程设施提供更整洁的办公环境和安全保障。目标2：完成。本年度完成办公场所搬迁项目，我中心进行了家具和设备的采购升级，为更好的工作氛围而创造了一个干净、整洁、绿色的办公环境。目标3：完成。健全完善了新办公场所的安全的工作设施，更好的保护办案资料及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，严格把关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，为办案提供安全、干净的环境设施。目标4：完成。满足了不断扩增人员的食宿和工作需求，以及新办公场所的内部装修装饰，铺设改道及扩容线路等装修设施，确保具备基本的工作条件。目标5：完成。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作为执纪审查执行者在案件、安全等工作方面的执行能力，更好的为工作人员提供后勤保障服务；为全委工作人员的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物资需求。</p>			
年度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采购项目完成率	100%	98%	10.0	9.9	预算不够精准，执行变动情况多
			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.0	5	
		质量指标	工程设施办公功能实现程度	100%	98%	5.0	4	少部分办公设施使用率不够高
			时效指标	工作及时完成率	及时	及时	10.0	10
		后勤保障及时性		及时	及时	10.0	10	
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8%	>98%	10.0	10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.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关键问题解决效率	≥95%	>95%	20.0	20	
生态效益指标	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.0	0		
满意度指标		后勤服务满意度	100%	100%	20.0	20		
	总分					100	98.8	—